

收2万元卖了同居女友所生男幼儿 又以2.8万元卖了亲生女婴

海口一男子犯拐卖儿童罪,被判刑7年6个月



探案说法

案件焦点

如何区分拐卖儿童与民间送养?

法院对出卖子女案件,需要严格区分拐卖儿童与民间送养的界限,区分关键在于判定行为人是否具有非法获利目的。对于将生育作为非法获利的手段,生育后即出卖子女,根本不考虑对方是否有抚养目的,为收取钱财将子女“送”给他人的,或是收取明显不属于“营养费”“感谢费”的巨额钱财的,应当认定为具有非法获利目的,以拐卖儿童罪定罪处罚。

南国都市报7月23日讯(记者 林文泉 实习生 李彤颖)少数父母在生育儿女后,不想养育,送养他人,但民间送养与拐卖儿童的界限何在?日前,海口市琼山区人民法院的一则判决,将两者关系详细进行解读,并入选最高人民法院案例库(参考案例)。海口一男子与怀孕女子同居,女子产下一男孩,之后两人共育一女孩,两名小孩均被男子卖给他人,被法院判其犯拐卖儿童罪。

2017年,被告人杜某彩与怀有身孕的冯某娇(另案处理)相识并同居,2018年3月18日冯某娇生下一

男孩。2019年4月,杜某彩提议将男孩卖掉,冯某娇默许。杜某彩从网上联系韦某东、林某婵,经讨价还价,2019年4月12日,杜某彩、冯某娇向韦某东、林某婵收取2万元,将男孩交给韦、林二人抱走。后杜某彩多次向韦某东、林某婵索要钱财,再次收取3850元后签署“断绝联系协议”。

之后,冯某娇在与杜某彩同居期间再次怀孕,杜某彩提议孩子出生后卖掉换钱,冯某娇默许。杜某彩从网上联系宋某江、罗某红夫妇,经讨价还价约定价格2.8万元。2019年12月31日,冯某娇生下一名女婴。

2020年1月3日,杜某彩、冯某娇收取宋某江、罗某红2.8万元,将女婴交给宋、罗二人抱走。

琼山区法院认为,杜某彩主动在网上发布出卖子女信息,确定买家时未曾考虑对方的抚养目的、抚养能力,积极讨价还价,在出售后找各种理由向买家另行索要钱财,具有非法获利目的,明显有别于民间送养收取“感谢费”“营养费”。杜某彩出卖亲生女婴一名、非亲生男幼儿一名,其行为已构成拐卖儿童罪,判处有期徒刑七年六个月,并处罚金2万元。宣判后,杜某彩没有上诉、抗诉。

职业索赔人买1900元问题特产 状告商家索赔19000元

法院:其4年间发起四十余起同类诉讼,属于“变相的经营行为”;判决返货款,不赔钱

南国都市报7月23日讯(记者 林文泉 实习生 李彤颖)近年来,职业索赔人一直是社会关注的热点,如何判断消费者是否是职业索赔人?文昌市人民法院近日驳回一起购买问题特产索求10倍赔偿的案件,并明确消费者知假买假的行为,将不会被法院支持。

多次购买问题食品索要10倍赔偿

原告Y某在被告A特产店购买榴莲干20袋、腰果40盒,共支付1900元。上述商品均没有标注食品进口商名称等中文信息,Y某以A特产店所销售的产品,无法提供合法进口手续及未标注中文信息为由诉至法院,主张退还货款1900元,并支付10倍赔偿金19000元。

经查,2020年4月至2024年1

月期间,Y某在海南省多个市县集中大量买入某一类或某一种产品,绝大多数以本案同款事由向海南各市县不同法院提起四十余起同类诉讼,单个案件中索赔金额高至万元,且在多起案件中存在购买时进行隐蔽拍摄。本案所涉的同款腰果,Y某曾于2022年在B特产超市购买35盒后,同样以产品未标注原产地等中文信息为由向该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张10倍赔偿。

法院依法判决返货款不赔钱

文昌法院审理认为,原告在被告处购买的商品标注的中文信息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九十七条对进口的预包装食品中文标注的规定,案涉商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故原告主张被告

向其返还货款的主张,于法有据,法院予以支持。

虽然原告购买的产品中标注的中文信息不符合食品安全法的规定,但没有证据显示其购买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另外,原告在一定时间段内,集中在多地大量买入某一类或某一种产品,并在购物过程中进行了全程的视频拍摄,然后在不同法院分别提起惩罚性赔偿诉讼,从而通过诉讼获取巨大经济利益。从原告的购买行为及其提起索赔案件的数量来看,并不是一个普通的消费者,基于生活消费需要产生的索赔行为,其行为属于“变相的经营行为”。

且原告明知案涉产品标识的中文信息存在瑕疵,意图通过处罚性赔偿谋取利益,违反了诚实信用原则。故原告诉请被告支付十倍赔偿金19000元的主张,法院不予支持。

案件焦点

合理区分“生活消费需要”和“知假买假”恶意索赔

文昌法院表示,法院一直切实履行维护司法权威与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职责,审理食品安全纠纷案件时,合理区分“生活消费需要”和“知假买假”恶意索赔,对涉及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诉求,积极落实惩罚性赔偿;对违背诚实信用原则,反复购买、恶意索赔的行为,依法予以制止和打击。

良好的市场秩序和公平正义的营商环境,需要社会公众的共同维护。商家应自觉诚信经营,消费者应合理合法维权,不能过度维权,更不能借维权的名义实施敲诈勒索,如此才能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和诚信法治的营商环境。

12岁女孩患罕见病常呕血 住院30多次

TIPS介入治疗帮她摆脱反复出血困境

南国都市报7月23日讯(记者 王洪旭 实习生 陈龙)今年12岁的彤彤(化名)因常年反复呕血、贫血和血便多次住院。经检查,彤彤患郎格罕细胞组织细胞增生症,这是一种较为罕见的组织细胞疾病。日前,海南省人民医院多学科会诊后,为彤彤实施TIPS介入手术治疗,让其摆脱了反复出血的困境。

小女孩常年呕血黑便,频繁住院

经了解,彤彤小时候因头部出现一个3厘米大小的肿块,进行了一次手术,手术病理确诊为郎格罕细胞组织细胞增生症。目前,学界认为该病是一种炎性髓系肿瘤,具体病因尚未明确,在

15岁以下儿童中年发病率为0.2~1/10万。彤彤六岁时,开始出现消化道出血,之后因呕血和便血多次往返医院。据家人描述,“彤彤几乎每年都要去医院住院治疗,至今已经住院治疗30余次,门诊、急诊次数更是高达数百次。”

今年3月中旬,彤彤又连续两天出现黑便,脸色苍白,家人立刻将彤彤送到海南省人民医院儿科急诊。检查血常规血红蛋白量47g/L,胃镜检查发现食管、胃底出现重度静脉曲张出血。

多学科会诊挑战治疗罕见疑难病

一般而言,对肝硬化门静脉高压食管胃底静脉曲张的患者,最为彻底有效

的治疗就是肝移植,目前也有幼儿肝移植的报道,但儿科副主任陈玉雯认为,彤彤病情过于复杂,作为全身性的髓系肿瘤疾病,彤彤并不适合肝移植,况且还有寻找肝源的困难以及高昂的手术费用,目前最迫切的就是要有效控制住反复消化道出血的难题。

随后,陈玉雯主任邀请了综合介入科负责人、主任医师林福煌以及主治医师陈峰会诊。

林福煌表示,综合介入科目前已常规开展TIPS治疗肝硬化门静脉高压食管胃底静脉曲张,以及优先TIPS和挽救TIPS,但要为12岁的小女孩进行TIPS,且患儿身体发育较差,还患有罕见的郎格罕细胞组织细胞增生症,难度

和风险均较大。

为了彻底解决这一难题,林福煌多次组织科室讨论,广泛查阅文献资料,最终决定给彤彤施行TIPS治疗。

经过近2个小时的奋战,林福煌带领团队顺利完成TIPS介入手术。麻醉复苏后,彤彤仅是稍感腹部不适,并没有其他明显的反应。经过一天的卧床休息,彤彤已经可以下床活动。

经一段时间康复,彤彤复查,指标恢复良好。

林福煌表示,做完介入,基本就解决了因为肝硬化门脉高压出血的问题,只要支架通畅,理论上就不会再因为这个呕血和便血。得知这一消息,彤彤和家人终于露出了久违的笑容。